



苦行的靈性和社會向度

隨著立法會財委會經過多次馬拉松式會議，終於在1月16日通過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高鐵）涉及669億元的撥款，前後歷時超過半年的「反高鐵運動」暫歸沉寂。除了傳媒最關注的「八十後」現象和「世代論」爭議，整個運動最令人觸目的，或者是它為回歸後日益壯大的本土運動，罕有地注入了宗教和靈性的元素。以「一班80後年輕人」名義發起的苦行，雖然未能改變政府官員和支持高鐵的立法會議員拆遷菜園村的態度，卻呼喚不少城市人對土地家園、人情生活、民主公義的熱忱和嚮往。本期專訪了幾位參加苦行的年青信徒和非信徒，盡量讓他們用自己的語言，分享親身的感受和事後的反思。盼望我們在代言、分析和批判之前，有機會耐心聆聽他們的心聲，並從他們的經驗了解和反思社會參與和靈性之間的關係。

由「反高鐵·停撥款大聯盟」發動去年11月29日的大遊行開始，基督徒團體包括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基督徒學會、基督徒關懷香港學會、回歸基督精神同盟，便已經是大聯盟的成員。各大專院校團契參與是次遊行時，更有學生舉起自製的十字架，以示與弱者同行的基督精神。1月8日「全民BIG爆立法會」當日，多個基督教組織在立法會外擺設「加油站」，並有崇基學院神學院的師生拉橫額聲援集會人士（參頁11-12的**事件簿**）。

無論是12月16-18日首次在立法會外進行的苦行，1月5-8日的五區苦行，1月12-14日的大專苦行等，都有個別信徒不同程度的參與。五區苦行的宣言以「轉念 始於足下寸土/灌溉一滴不漏的未來」為題，而

苦行的「主題曲」歌詞的宗教意味更濃：

轉念始於足下寸土
今天我從新學會走路
一步可會是一次禱告
一步可會帶著憤怒

冰冷的石屎路向我宣告
所有答案你早已知道

一生接一世的準備已經做好
我們流淚又帶笑上路
一生接一世的準備已經做好

本期內容提要

- 讓「八十後」苦行者說話 頁2-7
- 不能改變世界，就應該改變自己？頁7-9
- 非暴力 ≠ 不暴力？ 頁9-11
- 事件簿 頁11-12



難道要坐著等誰把末日宣佈

鐵一般的秩序是路障只會讓我們跌倒
洶湧的資訊教我只看到虛無
扭曲的信仰把歷史與直覺消耗
要我忘記結局並未寫好…

苦行的個人靈性和社會政治意義，兩者關係如何？苦行者的靈性經歷能否被基督信仰解釋？苦行作為一種社會行動，與非暴力抗爭（non-violent resistance）又可作如何比較？

讓「八十後」苦行者說話

2009年12月16日，數名反對興建高鐵的「八十後」青年開始在立法會外三日兩夜的「苦行」，他們手持種子和稻米，在鼓聲的帶領下，每走26步就停低、俯伏地上。據知苦行的意念是年青社運人士包括陳景輝、黃衍仁、周思中等集體構思出來，靈感來源或曾參考2005年世貿會議期間韓農跪吻土地的示威行動。

劉劍玲

香港基督徒學生運動（SCM-HK）執行幹事劉劍玲憶述，12月17日晚上與幾名信徒到場支持，原本只是想陪伴苦行者手持燭光繞行立法會七圈，寓意盼望不義的議會像耶利哥城般倒下，但在其他人鼓勵下開始加入苦行的行列，一試之後成為她前所未有的靈性經驗；她說，甚至是「迷上了」苦行帶來的心靈平靜和專注。其後，她背負十字架跪在地上的多張照片，被主流和教內媒體刊登，並在網上廣泛流傳，其實最初連十字架也是即場用現成的木方臨時湊成。後來，劉劍玲動員

SCM成員支援五區苦行，負責象山邨、葵芳一段，他們開始穿上從教會借來的舊詩班白袍苦行，以一同事奉上主的心情見證天國。在大專苦行中，劉劍玲更成為聯絡人，統籌大小事務、接受傳媒和各方的查詢。

劉劍玲形容苦行的感受是腦海一片「空白」，在身體的痛楚和疲倦之中，時間過得特別快：「我嘅體會真係好平靜和滿足。心裡咩都唔諗，淨係想聽到鼓聲，按住一下又一下鼓聲向前行同跪。事後同人傾番點解咁鍾意苦行？可能係苦行令我搵到自己，苦行嗰陣乜都唔做，淨係陪住自己，乜都唔諗，唔諗到乜嘢地步呢？真係見唔到〔其他〕人樣！除非佢好誇張咁撲嘍我前面，我也人都見唔到……總之我就好專注咁陪緊我自己，陪住自己去抗爭，我覺得咁好開心。」這種經歷令她不斷鼓勵其他人嘗試苦行：「有個神學生一跪就六個鐘，不少人除鞋體驗與土地的連結，又有學生跪到膝頭損咗都唔肯帶護膝」，劉劍玲也深受這些純真的心靈感動。

劉劍玲反思這種身體經驗可能也有男女之別：「點解苦行會令我滿足快樂呢？可能係我主體性嘅展現。身體係好卑微，但同時我又用嘅我的身體進行抗爭，我的身體陪伴著我。我好地地，做乜做咁咁嘅嘢？我就係話俾你哋知，呢個社會、呢個議會有幾荒謬咩！……同埋我估我成日為別人做好多事情，但係難得我spare幾個鐘陪住我自己」；至於弟兄：「佢哋就會覺得苦行令佢放低自己，可能平時社會對男人嘅expectations太多，姑勿論佢做唔做到，佢都會對自己有一個期望，所以講嘢

會aggressive啲呀，要好似好肯定呀咁。……佢哋反而可能覺得要滿足社會期望係一個包袱嚟嘅，苦行可以令男人學識放低自己，都係一種釋放。」

劉劍玲自言過去因為腳患，參加遊行也往往不能完成全程，但是：「苦行教識我愛自己、鍾意我自己，因為我做咁多嘢都係我身體陪住我，呢個係好拍檔。我臨尾大專苦行，行足三、四日，再加埋立法會兩日嘅苦行，我係連續五日咁行，我實在好感激自己的身體。」苦行令劉劍玲專注於自己，會否造就一種自大的靈性？她的回應是：信徒往往還未找到自己，就被教會要求捨己，但連自己也沒有，又如何可以捨「己」呢？一個有「自己」的人，有足夠的自信和尊重，並不會自我中心、或自大自卑，反而懂得感應自己和這個世界，也就能發現和選擇應該做的事。劉劍玲擔心的，不是信徒不肯捨己，而是他們像普遍香港人一樣缺乏「陪伴著自己的自我」，只會逆來順受，到最後只會變成制度的奴隸。

劉劍玲體會到苦行正正在靈性上為她加添力量、尋回自我，而社會運動也需要靈性的智慧，以幫助局中人每一刻判斷甚麼可以做、甚麼不可以，敏感於自己和其他參加者，才能曉得在不同處境中作即時的回應，「有時頭腦ready，身體未必得」，相反亦然。同時，雖然大部分的苦行者都沒有宗教信仰，她認為，社運本來就已經是很宗教性的（religious），因為追尋理想社會圖像是一種信仰，而苦行就彷如反高鐵運動的「靈魂」，刺激不同的人反思整個運動的意義。另外，她補充，與

其說苦行衝擊政府，不如說它衝擊了傳統社運：例牌式的遊行示威可能是「已經唔work嘅虛擬社運」，將來的模式或會更多帶自發性的直接行動。

羅恩賜

羅恩賜是中文大學文化及宗教研究系二年級學生，之前從YouTube上看過反高鐵青年苦行的情況：「起初見到都覺得有啲誇張。」他強調參與純粹源於反高鐵：「想用個行動，想搞啲嘢去凝聚一班人去表達佢哋嘅聲音。唔可以否認，苦行呢樣嘢，你可以話係一個gimmick去引起關注囉，但真係參與嘅時候，就會發覺佢裡面係有佢嘅吸引力，甚至係基督徒可以喺裡面搵到一啲屬靈嘅嘢、靈性嘅嘢、宗教嘅經驗呀咁。」

12月18日那天是羅恩賜首次嘗試苦行，他稱苦行做一種「儀式」、甚至「行為藝術」，箇中個人感受並非時刻強烈，但明顯地「同平時唔同」，走到不同地方，感受亦有差別。例如，當他隨其他SCM成員參與五區苦行，一行人都穿上了詩班袍，突顯箇中的「符號儀式」的意味，「打破咗當時環境的equilibrium」。而當苦行隊伍緩緩穿越地鐵站，與行色匆匆的途人擦身而過，他當時的感覺相當震撼：「城市人好快，但又好似乜都唔理，即係我哋又喺度做緊啲好好有信念嘅嘢咁樣，嗰啲contrast令我有啲『毛管戩』嘅感覺囉！」不過，到大專苦行，這種感覺稍為退減：「更多似programmed咗，都唔知專心定唔專心，總之空白咗」。但儘管如此，當他聽到苦行的鼓聲，仍覺得是一種難得的安靜舒泰。

當羅恩賜繞著立法會跪行的時候，



經常面對正反不同聲音，第一個閃過腦海的意念是：「大家都係呢個制度底下的輸家。」他指出，苦行時最易分神的觸發點不是來自別人，而是自己：「外面越sidetrack你，反而越專注。我好深刻係有一日，支持高鐵同反高鐵咪好似對壘咁，去到支持嗰邊，真係人生百態，乜都見到，啲阿姨跟住鼓聲咁指住你，好正嘅，哈！逐個逐個指，反而有呢啲嘢，我更加專注。行到另一邊，就喺度鼓掌，好大概對比。但其實我哋都唔駛點需要鼓掌，有啲尷尬尷尬咁。聽鼓掌反而好似提升咗自己咁，俾人讚頌咁，要好好駕馭自己嘅情緒，自己都只不過係參與喺其中啫，唔需要點去讚揚呢啲事。」

羅恩賜回想第一次手持十架加入立法會的苦行隊伍：「會喺度諗好多嘢囉：我係咪代表住基督教？喺咪代表住基督呢？拎住十字架係咩嘢意思呢？如果人哋遞個咪埋嚟，問我拎住個十字架，我點答呢？」他發現，基督徒或者總有這種「負擔」，不斷問自己所做的與信仰有何連繫；反而非信徒少了這包袱，內心可能更容易被觸動，他見許多苦行者都從容落淚。不過，羅恩賜說，即時又有一把反駁聲音：「咁你平時做每樣嘢都係咪搵到一個信仰嘅價值傳統，有連貫至去做？」直到1月15日晚上：「突然之間有個諗法：會唔會每一次行或者每一次跪，都係向天父又好，或者大地，同佢哋傾吓計，俾一個祝福呢個大地，同天父去講一啲我嘅心聲。嗰一刻，我就特別覺得同我嘅信仰連貫到。」當時他身後有菜園村的伯伯，也有建築工人，想起一個一個的面容與身軀，令他感動：「戴住安全帽咁樣，一個好粗豪嘅大

漢咁樣，竟然會做一啲好似好溫和、好卑微嘅嘢。好諷刺囉！起高鐵你係喺度話建築界會支持嘛，但受惠嘅竟然唔係啲建築工人。」那一刻，他覺得「基督就喺個世界度咁！」

信主已超過七年的羅恩賜說，在教會內很少提及自己參與苦行，但他知道導師和牧師都支持他。羅恩賜指出，平日在教會的宗教經驗，如崇拜或祈禱等，都是一些在「建制底下的共同儀式，間間教會都一樣」，久而久之已感到麻木。許多詩歌也唱過了，感覺也漸淡，機械式地張開嘴吧，歌詞卻儼如流行曲般空洞，其實去不到會眾的最深處，也回應不到教會外正發生的不公義。教會生活就好像與日常生活脫離，但苦行卻給他重新貼近生活，重新學習愛自己的鄰舍。

曾藹玲

同羅恩賜一樣，曾藹玲也是中大文化及宗教研究系的學生，現在是四年級。反高鐵運動鬧得全城熱烘烘之際，她到了韓國當交換生，直至1月才回港。身處異地數月，曾藹玲形容：「喺韓國返嚟，發覺香港都變咗好多。……譬如以前唔會覺得遊行呀，或者乜嘢，會有咁多警察。喺元旦大遊行嗰次，係好多〔警察〕啊！韓國又係咁，只係一小撮人咁聚集呢，跟住就會成大班警察，係用啲旅遊車咁嘅物體去車啲警察嚟咁。香港依家都變成咁樣！嗰種感覺好驚訝！」

曾藹玲苦行前心理上並沒有甚麼特別準備，屈膝下跪的動作對一直都在禮儀教會成長的她毫不陌生，跪禱可說是平常事。儘管對苦行的概念早已明白，出發前

亦有人簡單介紹，但步出前的一刻，曾藹玲坦言跟羅恩賜感受相近，心裡還是不免有點「熬底」，加上有媒體在場，「覺得有啲驚嘅！……驚就係驚人哋會點樣睇我呢？同埋嗰日有啲基督教嘅傳媒咁樣呢，知道如果呢啲嘢上咗報紙呀，click拎吓喇，會驚教友同身邊嘅朋友會點樣睇囉。驚其他信徒會點樣睇我哋呢班人，我哋著住〔詩班〕袍嘅做一啲有政治含意嘅嘢，會點樣睇？……但當你真係苦行嗰陣，你就唔會〔驚〕。你進入咗，點講呀？靈性？入咗去嘅時候，就唔會理人哋身邊嘅眼光點樣去睇。你會專注你依家嗰度苦行，跟住你就會諗緊啲問題，或者同上帝有祈禱呀咁。跟住我都會問：我自己嗰度做緊啲乜嘢呢？同埋反思番高鐵呢件事唔公義，咁究竟唔公義在於邊度？」曾藹玲回想在苦行過程裡面，有不住縈繞的問題，亦有傾訴心願的禱告。

1月16日晚曾藹玲處身後來電子傳媒不斷重播的「衝突」前線，在「宇宙大苦行」行列中，曾藹玲走在較前的位置，還未到停車場出口，已遭一大群警察攔截下來。其後，就出現了推鐵馬、繞過前行等場面。曾藹玲直言：「當時有少少驚，嗰度諗啦，同埋側邊嘅朋友，諗究竟應該點樣去做？到最後我哋係無推鐵馬啲喇，就嗰度等囉。但係究竟點解會咁樣呢？」曾藹玲見到已經衝出鐵馬的人首當其衝被胡椒噴霧所噴，而她和其他人只能繼續高呼：「警察行開！」翌日傳媒的報導大多著墨於「八十後」的「激進」和「暴力」，曾藹玲覺得現時輿論強調「非暴力」可能源於2003年七一，五十萬人上街亦沒有發生任何推撞，所以認為「非暴力應該掂嘅，

大家好和平咁遊行係應該OK嘅。」但她反問：「再用呢個方法究竟仲得唔得呢？政府依家都唔係好理我哋講乜嘢，……而政府好多嘅政策同態度上，已經好暴力咁對待我哋，咁我哋係咪繼續就咁哽晒啲嘅暴力，哽晒啲嘢？跟住我哋就用非暴力去抗爭呢？我都嗰度諗緊呢啲問題，亦都唔知可以點樣set條line。」

由於社會和政府對「八十後」忽然關注，曾藹玲覺得面對傳媒，自己更要慎言，論述的時候要格外小心留意，整個社運的氣氛已有轉變，許多人都是自發而來，而不再是以往由政黨機構所組織動員。外間從傳媒去認識「八十後」，「隔咗一『浸』去認識我哋，佢哋自己唔清楚個理念，就話我哋理念唔清楚，嗰吓至係問題」。她向外界發出一個邀請：「無論係呢件事，或者係教會嘅教導入面，如果想認識我哋同埋溝通，真係虛心去聆聽。唔好成日將佢哋認為啱嘅嗰一套塞落去我哋度囉。……問題係處境已經唔同咗，點解仍然要認為你哋嗰套係啱？即係我哋係因為呢個處境，而有我哋呢個睇法去咁樣做，可唔可以放一放開手，俾我哋自己去行我哋認為啱嘅路呢？」

經過苦行及反高鐵，曾藹玲的領會是：「上帝想我做多啲關於社會公義同埋教會嗰種連繫嘅嘢」。這個領受比以往更清晰和強烈，日常的忙碌往往擁塞了所有的時間，根本無暇細想和聆聽。走出苦行隊伍，重返日常節奏與生活，曾藹玲即時感到：「當你嗰刻停嘞，真係唔駛再苦行嘞，你首先會感覺到啲手手腳腳好拗呀，好痛呀，跟住你就要好唔情願咁又要返番去



現實生活入面囉。唉！又要繼續忙住其他嘢喇！」

阿招

正於香港專業進修學院就讀社會工作副學士課程最後一年的阿招，曾經是天主教徒，現在自稱「無宗教信仰」，從天星、皇后、到喜帖街一直有參與保育行動。他形容2003年七一時，自己年紀尚小，只是純粹去「貢」；直至皇后碼頭，開始「發覺發展的步伐好恐怖，變成了一模一樣，將好有感情嘅有機體全部變晒商場」，但他到反高鐵運動才首次面臨「會被警察拉」的威脅。

阿招原本不太理解苦行的意義，覺得「係好集體主義嘅一件事」、「好刻板」，甚至乎也問「係咪好宗教儀式？」他表示：「我好唔鍾意集體主義，好似灌輸一種模式你要咁樣做……好直接去講，你撇除一啲間接嘅因素或影響，苦行對成件事係無直接嘅幫助，呢個不得不承認。……不過，之後我諗，坐喺度都無〔直接〕幫助，即係你對住個咁嘅制度嗰陣時。」「點知有一晚，坐喺反高鐵集會嗰度真係好悶，你睇嚟睇去，聽嚟聽去都係嗰啲，咁啲下，就話：『咦，不如參加苦行咯！』就係咁樣，一試就一路苦行落去喇！」那一晚已經是1月15日。首度踏足苦行行列：「頭幾步都真係覺得好無聊，同劫囉！」直至看見身後有人加入，往後每步的感覺開始截然不同：「我本來係隊尾，但真係好悶，咁點算呢？跪吓跪吓，開始見到後面有人嘞，嗰時諗，其實有啲嘢係大家影響嘅！即係，你可以好獨立咁自己去行，但同時你又係影響緊後面，同埋其他未參與嘅人。咁嗰時

就發覺，其實我之前嘅諗法係咪錯咗？」他說，苦行者之間其實互為影響，並產生一種「關連」，見後來者手上無米粒，會主動跟人家分享，雖然無實質交流，但無法不為彼此的堅持而動容。

阿招分享，苦行中並非腦內空白，在緩慢的步伐下湧現許多思緒，他形容時間過得很快、思想反而很慢。過程中一個情景對阿招的內心帶來極大的衝擊：「第一晚行到去〔支持高鐵陣營的〕肚皮舞區，一邊係肚皮舞，一邊係〔斷食者進行〕剃頭，中間又有啲維園阿伯喺度鬧你呀，有啲路人著住西裝好飛快咁chump飛過，又有啲中年男女走過嚟，無端端撞你兩下。好搞笑，成件事。明明撞完前面嗰個，又撞落嚟我度。我無諗到要避佢，我咁緩慢嘅動作，你係咪可以就一就我，原來唔係嗰，真係照撞埋嚟。我真係好唔明白，大家做緊乜？……點解啲人會咁冷漠呢？係要撞我？講真，你撞我你好無謂，我最多咪俾你撞一撞，又唔會俾到咩嘢反應你嘅。……其實，大家香港人，點樣去理解同為香港人嘅事情呢？」阿招感到強烈的「荒謬感」。

另一令阿招深印腦海，就是翌日步行到政府總部的景象。走在他後面的是菜園村的公公婆婆和小孩子，沿途很平靜。他回想：「嗰一刻其實好激動，因為下面〔立法會〕打鑼打鼓要表決，但你會好悲哀，就係覺得後面阿婆婆好堅定咁樣，我唔知佢會唔會擔心，我估佢會，但完全無表現到出嚟。咁阿BB仍然好天真咁喺度叫、喺度玩，嗰一刻我係好心痛，件事係去到嗰個情況，大家都唔肯停落嚟去聽？！……我唔明白點

解可以咁樣去改變人哋嘅生活方式囉，政府無可能攤錢去搥人或趕走人民。」阿招那一刻感到「好唔舒服」，不過從政府總部集會後回來，心態有了180度改變：「就算明知件事都會衰嘞，我唔知點解，落嚟嗰時，大家都好似好有energy，去面對之後嘅挑戰。呢個真係好神奇！……可能朱凱迪又講咗啲嘢，大家都好堅定咁對抗呢種〔發展〕模式。落到嚟，雖然係好對唔住菜園村嘅公公婆婆同全村居民，但好似我哋之前嘅運動咁，我哋一路係做緊啲自己認為啱嘅嘢。」

而阿招身邊不少朋友對整件事的態度，亦由反對變中立，再表態支持。至於家人，他相信，父母始終都會明白。苦行中流淚哭泣的照片見報，阿招笑言「俾阿媽講咗好耐，仲攞畀其他人睇」，但十分體會到父母的心情其實十分複雜和擔憂，由最初「嗌交」到一晚阿招爸爸給他留了一個短訊：「有乜事走先，安全緊要。」立法會通過撥款，集會完結，阿招回家「鬪死咗一日」後，立時覺得有責任向父母解釋，讓他們知道整件事當中示威者已經盡量和平。

不能改變世界，就應該改變自己？

深井靈光堂堂主任余振雄傳道認為，是先有苦行，然後才有各種的宗教靈性（甚至神學）解釋。當他12月16日下午到達立法會，滿以為苦行開始前會有祈禱會，原來在場的都以無宗教信仰者和佛教徒佔大多數。對余振雄而言，苦行作為反高鐵運動的一部分，由始至終都是一件社會性的事件，苦行者是否從中獲得靈性經驗因人而異，不是「話有就有」、甚至

是「可一不可再」。後來幾次在立法會外的苦行，余振雄都有參加，他只是一心「投入」，用身體貼近土地；對「默觀」稍有認識的他發現，要保持專注並不困難，也可以經驗到「掏空」自己，卻不像一些苦行者那樣對苦行「上癮」。最後一次他更兼任鼓手，手上的水泡破了仍要堅持下去，才知何謂「苦」。幾次的苦行中，余振雄曾經跟不相識的同伴閑聊中互認信徒的身份，所以他以為可以簡單地說教會「失場」；相反，余振雄覺得我們要問：為甚麼有一些社會議題，信徒要在離開教會以後、在教會外面才能講？再者，當我們用能夠動員多少信徒參與社會事件，作為教會是否「在場」的判準，也落入「發展主義」那種只講策略、用數字衡量一切的思維。

余振雄提出，苦行或者可以與「基進」（radical）扣連，意思是它挑戰我們尋根究底、還完人的基本、返回「信仰最原始嗰一點」，因為苦行打破了社會上的很多「常識」，包括何謂社會抗爭的「成與敗」。苦行改變了我們對「改變」的看法。事件已經發生，並帶來了轉變（something changed），但是我們仍然需要時間（takes time）走出下一步；而這種改變是「慢」的、長遠的、不是即時的，就像神學思考要跟隨新的經驗徐徐展開。余振雄說，現在最基本的問題是問：「我們應該問甚麼問題？」，信仰現成的理解可能已不足以幫助我們生活。余振雄發現，坊間（包括教內）很多對苦行的論述都「不到位」，或需要建構新的理論，而不是用教會的教導「硬套落去」，基督教更不應急於要吸納它、宣布擁有權（ownership）。



苦行經驗的屬靈意義和宗教內涵尚待探討，因為何謂「宗教」對不同宗教信仰（包括無宗教信仰）的人來說，已經人言殊，沒有單一的概念可以涵蓋：「一般教會諗嘢嘅方法都係咁，咪解釋佢囉。但係『解釋』係固有嘅嘢，佢唔係一啲新嘅嘢。所以好多時令件事好快搞掂咗，因為我搵到個解釋嘛，就唔係掉返轉頭從件事豐富返我點去睇我信仰裡面可以有好多嘅嘢。」

余振雄舉例，如果用一種強調「個人化」、「主體性」的靈性觀點看苦行，就容易落入類似「不能改變世界，就應該改變自己」的「阿Q式」謬論。余振雄指，這種態度並不符合基督信仰的基進精神：「睇政治現實嘅level入面，繼續去思考政治現實嘅嘢，你咪淨係改變到你自已，但咁都只係因為你仲有『本錢』去改變自己，無就好慘嘞，但唔係人人有咁嘅『本錢』生活得『開心啲啦』！」

香港中文大學天主教研究中心副主任關俊棠神父，和余振雄傳道都不約而同以「大開眼界」評價「八十後」的苦行。關神父對不同宗教（尤其是佛教）的修行功夫頗有研究，他讚賞苦行是用一種非暴力的方式去凝聚一份善的力量，為世界的和平共存作出宣示（proclamation）：「唔同嘅宗教或多或少都有類似嘅外在行為模式，唔一定要同基督教接軌，先叫做OK」。關神父同意，討論靈性（spirituality）問題時，基督徒會有一種神學的障礙，難免涉及基督宗教是否「唯一的真宗教」的爭議，但是起碼需要克服一種想法以為：「凡係好嘢便係我哋嘅，點會流咗去人哋度

啫！？」

關神父解釋基督教的「靈修」傳統不同於「苦修」（asceticism），靈修可以是一種境界，也可作為一種操練，但兩者最終所指的都是同一的現實，即與上主恆常保持「覺醒」（mindfulness）的連結關係；事實上，神常與我們同在，只是我們日常不覺察而已。「覺醒」又不同於「專注」，後者容易使人對周遭的人和事視若無睹，太專注甚至會有沉溺的危險；而「覺醒」就是對自己身體的反應、感受、思維和心靈在當下所處的狀態，有比較清晰和敏銳的觸角。靈修操練追求的是「克己」的自制能力（self-discipline），不是過猶不及的「祛己」（unselfing）。他說，不少基督徒甚至神職人員「主體性」太弱，反而「喜悅不起來」、也缺乏自信，我們一生學習的功課反而是如何珍視自己是神的兒女、上主的傑作，同時不讓自己成為本能的奴隸。

關神父特別以一行禪師的「靜行」（mindful walking）與苦行比較：「知道為何而苦嘅就不苦，正如父母出於愛為子女所做嘅，自然就不會視之為苦。」所以苦行的經驗，既可以跟宗教有關、也可以無關，視乎我們講的是獨善其身、自我修行的宗教，還是與受苦者同行的宗教。基督徒因為信仰的緣故參加苦行，這就令他們的苦行變成有宗教意義的行動；而沒有類似的靈性基礎（back-up），社會運動就容易跌落政治的圈套、難以自拔，甚至會令人為求目的不擇手段，因此我們需要智慧分辨（discern）手段和目標的輕重，懂得何時爭取、何時放低。關神父認為，要改變自己



的心，不讓自己被世界改變，才能改變世界；或者說，社會改革必須伴隨個人靈性的更新修煉，改革才會為社會帶來希望，而不是永遠製造暴力和仇恨：「當你對人性越來越有深度嘅了解嘅時候，你對人就會寬鬆啲嘅，同理你唔會下下要殺死人，要除之而後快啲種，真係嘅。」

據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助理教授梁旭明的理解，韓農最初在本國進行三步一跪的苦行，曾受佛教法師的指導。但她跟余振雄傳道和關俊棠神父一樣，認為反高鐵苦行的靈性內容並不「屬於」（owned by）基督教或任何一個宗教，而是體現一種普世的、合一的人文價值。梁旭明曾任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主席，她說自己是以一個觀察傳媒的學者和老師的個人身份支持反高鐵運動的學生和青年，但當她1月5日出席五區苦行在水上的「起步禮」，原以為可以抽離一些從旁打氣，將焦點讓給苦行者，卻成為報章的採訪對象；而且老師和學生的身份也對調了，因為在加入苦行隊伍前，要先聽年輕苦行者教授她正確的姿勢以免受傷。梁旭明透露，大學教育關注組的成員很早開始留意菜園村被逼遷拆的新聞報導，很快已經意識到要身體力行站出來（包括11月5日在《明報》刊登聯署聲明和12月16日到立法會抗議），她承認至少自己是受到苦行者的身軀所流露出的誠意所感染。

梁旭明認為，苦行「扭轉」了整個反高鐵運動的「味道」：「對於既理性、又迷信的香港人嚟講，苦行多少帶點『詭異』。」結合菜園村引發的對土地的情懷，以及流行於年輕人之間的所謂「阿凡

達精神」，苦行令社會運動獲得前所未有的靈性、價值和意義的「滋養」：「苦行話畀我哋聽，其實我哋做咁多嘅嘢，到最後可能唔係好effective嘅，唔通你真係去搞革命、去起義咩？」但是反高鐵運動的靈性面向正正是締造希望、種植盼望。梁旭明覺得，成年人的世界有太多無助和恐懼，做事要顧慮周詳，但是在社運當中，有太多不能預先計劃、不能掌握控制的變數。作為老師，她自己或有責任向學生解釋，他們選擇不同的行動可能會有的後果；但到頭來，成年人應該欣賞和珍惜年輕人的「青春無價」，並反問自己何以怯懦退縮：「我哋仲有無藉口坐喺度，不斷顧左右而言他？」梁旭明相信：「當你改變自己嘅時候，就改變身邊嘅人，是互為〔因果〕嘅；你嘗試改變人嘅時候，亦都改變自己。但係如果你唔要求改變現狀，咁改變到自己又點？」

非暴力 ≠ 不暴力？

不少評論將苦行的非暴力表現，與反高鐵運動高潮1月16日晚圍堵立法會的警民衝突場面對立。以上幾位被訪者對此持不同的意見。劉劍玲同意社會行動的過程應該盡量不傷及任何人（包括警察），但對於以「非暴力」的概念理解苦行，她有所保留：「苦行令我有靈性力量去拎開鐵馬、去馴馬路，我點可能將呢兩樣嘢分割呢？當然我唔覺得拎開鐵馬同馴馬路係暴力。個鐵馬阻住我行，我拎開佢；呢個政府不仁不義，我馴馬路，係用我嘅身體去做抗爭。老實講，可以揀的話，我都唔想拎鐵馬同馴馬路，有時間我都想去玩；同樣我諗如果有得揀的話，德國神學家潘霍華都

唔想暗殺希特勒啦！」她認為「暴力/非暴力」的對立是假命題，因為只談社運參與者的「暴力」，卻不談建制暴力通過種種官商勾結的法案，是另一社運人士陳景輝所講的「竊鉤者誅，竊國者侯」。劉劍玲說，反高鐵運動當中談不上有人挑戰暴力的界限，反而她親眼目睹建制的暴力：在1月16日黃昏圍繞立法會的「宇宙大苦行」，她見到警察在未有事先警告前向示威者使用胡椒噴霧，而在她的後方就有家長手抱三歲的小孩。梁旭明也提出，對暴力的批判必須先從官方和主流對暴力的定義入手：為甚麼警察的「合法」暴力不是暴力，反對政府的就是暴力和非法？

反高鐵運動過後，輿論幾乎一面倒高舉「和平理性非暴力」作為公民社會和本地政治文化公認的、不可逾越的底線。然而，「和平理性非暴力」這個「一口氣讀完」的單元概念，或者是華語世界獨創的提法，因為「非暴力」即是「和平」，卻未必與「理性」扯上關係——它反映了一般人將「非暴力」(nonviolence)和「不暴力」(not violent)混淆：「非暴力」所追求的是「和平」，而非單單只是「不暴力」或避免暴力。「和平理性非暴力」被視為社會的核心價值，其實是訴諸公眾對暴力的恐懼，規範「過於激烈」的行動，即是以「不暴力」作為緊箍咒，要求社會行動者無條件地、在任何場景都有責任避免任何衝突發生。余振雄也同意，在未搞清楚事件的本質之前，就懸空地講「和平理性非暴力」，其實暴露了論者害怕任何對現狀的改變。

有社會理論家認為，暴力在人類歷史

上從來沒有減少過，只是改變了面貌，變得無孔不入、隱而未見，內化於文明、制度和秩序當中，成為理所當然。暴力源於恐懼，而非憤怒或侵略的快感，是逃避痛苦的先發制人、自我保護的機制，企圖依賴暴力去遏阻暴力的發生與蔓延，於是也重複製造暴力。這種心態證諸於某些「中國人不被管，社會就會亂」的言論支持以暴易暴的秩序和制度，是為暴力賦予了本體上的優先性(ontological priority)。然而，自奧古斯丁以降的正統神學，卻將惡(evil)視為善的虧損(privation)，暴力作為一種惡，根本沒有實質、只有破壞，所以有神學家認為不應該說某些暴力是必然或正義的。

當基督徒以為「和平理性非暴力」就等於基督信仰的精神，他們忽略了絕對地反對暴力和任何戰爭的「和平主義」(pacifism)，從來不是教會的主流立場。教會歷史上關於暴力的討論最諷刺的一章，莫過於貫徹和平主義的信洗派(Anabaptists)反而因為種種神學原因，成為被教會迫害和暴力對待的一群！不少基督徒至今仍然認為「非暴力」是不可行、自相矛盾，或道德上不負責任的，或因他們對「非暴力」未曾全面了解。按當代信洗派神學家的解釋，「非暴力」是因為信仰和平、追求和平而有的踐行(practice)，關乎全人的品格(character)和德性(virtue)，是生活的藝術和技巧，關注行為使行動者成為怎樣的人(we are how we act)，多於計較行動的工具性成效，所以它有別於「非暴力抗爭」，不是一種政治策略或抗爭手段。而通常主張「和平理性非暴力」的人，往

往卻不相信世界應該摒棄一切暴力，他們只是將「非暴力」當為審判別人的道德量尺，去區分「合法」(legitimate)和「非法」的暴力。關俊棠神父反建議，或可分辨「武力」和「暴力」，「非暴力」不等於完全被動，或不可使用武力去保護無辜。另一方面，關神父承認「非暴力」和「武力」之間的抉擇是困難的；當動用武力者被仇恨主宰就成為暴力的化身。

我們或可進一步說，「非暴力」的踐行固然需要個人的靈性修煉，克制憤怒、恐懼和自保的本能，但同時更是教會作為一個「使人和睦」的群體的政治見證（太5：9）。教會體現的「和平」，不是滿足於個人的安樂或天下的太平 (at peace)，**為別人締造和平 (peacemaking)** 不能與公義分割，因為在一個顛倒失序的社會，當工人不獲應得的工價、市民的家園隨時被強搶，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和平。假如暴力無處不在，則世界唯一能夠知曉甚麼是真正的「和平」的途徑，就是通過教會作為天國在地的見證；而教會唯一能夠知道怎樣以「非暴

力」的態度生活，就是靠學習耶穌基督的樣式：例如，主耶穌教導我們與人復和、寬恕得罪我們的人，不是為求和諧而避免衝突，而是要分清是非對錯、敢講真說話（太18：15-22）。

對和平主義持異議的人提出最嚴峻的挑戰，不是要求信奉「非暴力」的人恰當地為暴力和非暴力劃界，而是詰問：對暴力和不義袖手旁觀的觀眾 (spectators)，會否是麻木不仁，甚至是否比施暴者更不人道、更暴力？宣講和實踐「非暴力」使我們脆弱、易受（道德的和身體的）攻擊，**假如「非暴力」不是一個預設的道德立場，而是我們作門徒的代價**，則基督徒先要承認沒有人能站在道德高地跟暴力劃清界線，更要不斷審查生命中種種使我們與暴力勾結妥協的因素，考察制度裡面有何障礙使教會、使我們的鄰舍不能和平生存。如此，「結構的罪」和「個人的罪」既是不可分的，也不能以為消除其中一惡，就會消除另外一惡；靈性操練和社會行動要相輔相成。

反高鐵運動事件簿

| | |
|------------|---|
| 2008.4 | 行政會議批准港鐵規劃及設計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全長約26公里的隧道，從西九龍總站伸延至皇崗邊界，連接內地段。 |
| 2008.11 | 地政總署於菜園村村民居所門外，貼上「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清拆安置登記」通告。 |
| 2008.11.28 | 運輸及房屋局按《鐵路條例》，於憲報刊登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項目。 |
| 2009.4.30 | 政府在憲報刊登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項目修訂方案，諮詢公眾。 |
| 2009.5.14 | 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邀請公眾人士，發表對高鐵的意見。 |
| 2009.6.10 | 菜園村關注組公開呼籲各界就已刊憲的高鐵計劃，向政府提交意見。 |



| | |
|---------------|---|
| 2009.9.9 | 「慢慢發展行動組」收集近二千名市民簽名，登報呼籲環保署否決高鐵環評。 |
| 2009.10.1 | 反高鐵人士舉行「用溫柔支持抗爭 去菜園村過中秋」活動。 |
| 2009.10.18 | 菜園村關注組發起「千人合照怒撐菜園村」抗議行動，高叫「不遷不拆」口號，手上繫上綠色絲帶在村口大合照。 |
| 2009.11.29 | 逾十個團體組成的「反高鐵停撥款大聯盟」發起遊行，要求立法會財委會否決撥款，約一千人參加；警方於凌晨過後，在政府總部清場，抬走約80名示威者。 |
| 2009.12.1 | 受高鐵項目影響的菜園村及大角嘴居民先後到民主黨、工聯會及民建聯總部請願，要求議員否決高鐵方案。 |
| 2009.12.3 | 反高鐵大聯盟就立法會工務小組通過高鐵撥款發表聲明，要求廢除功能組別、還我平等議會。 |
| 2009.12.16-18 | 六名反高鐵青年發起「苦行」活動，由16日下午4時半起一直圍繞立法會步行，直至18日立法會財委會表決高鐵撥款前。預計每日會步行15小時，其餘時間會分階段休息，期間會只進食粥水等食物。 |
| 2009.12.18 | 立法會經過4個多小時的激辯，財委會主席劉慧卿宣佈休會，押後審議高鐵撥款。 立法會外，反高鐵大聯盟發起「千人包圍立法會」，約2,000名市民高叫「沒有抗爭，哪有改變」； 另外，基督徒學生運動及一些基督徒加入苦行。 |
| 2010.1.1 | 反高鐵大聯盟參加元旦大遊行，並派發「沒有民主，人民就被欺負，踢爆高鐵愚民規劃」單張。 |
| 2010.1.2 | 約200人參加「This is our land! 80後青年反高鐵《阿凡達》放映會」。 |
| 2010.1.5 | 反高鐵青年開始在全港五個立法會選區苦行四日，有學者、文化界人士和基督徒沿途支援。 |
| 2010.1.8 | 反高鐵大聯盟發起「全民BIG爆立法會」，並以嘉年華會形式舉行示威。立法會財委會第二次討論高鐵撥款申請，結果要二度押後審議。 |
| 2010.1.12 | 反高鐵大聯盟開始為期三天的大專苦行。六名反高鐵青年開始120小時斷食行動。 |
| 2010.1.15-16 | 贊成以及反對高鐵雙方陣營，在立法會外集會。立法會財委會於16日黃昏表決通過高鐵撥款。數百名反高鐵示威者繼續包圍立法會，要求與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對話。示威活動至凌晨2時許結束。 |

總編輯：葉菁華 副總編輯：禰智偉 執行編輯：鄧美美
 設計：許仲瑜 承印：瀚林智設計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 使命實踐支援計劃
 香港中文大學基督教研究中心

本刊旨在盡量提供各種資訊及多方面意見，供教牧同工及信徒領袖參考，其內容不代表崇基學院神學院立場。